

证券代码：873264

证券简称：广规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12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晖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李超、于洪涛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独立董事张新长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经理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忠诚勤勉履行职责，坚决执行股东会、董事会决议，围绕公司“13810”的“硬核”组合拳打好改革发展主动战，恪守“为城市创造价值”的使命，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度各项工作，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并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在公司党委坚强领导、董事会统筹部署下，公司按照上级单位合规管理工作要求，坚持依法治企，紧抓企业合规工作，持续推动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制度体系、运行体系不断完善，充分发挥合规管理“三道防线”作用，有效支撑了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根据相关规定及 2024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1310”重大决策部署，严格依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作用，积极履行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持续推进公司“三大转型”战略，推动公司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并根据有关规定，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省国资委关于财务决算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及《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新长、韩振平、付广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于公司 1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